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房屋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住建局、经开区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2024年春节将至，全市房屋市政工程陆续进入停工状态。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相关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近期省、市安全生产相关会议精神，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安全责任

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岁末年初房屋市政工程安全防范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对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有关部署，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深入分析研判冬季施工和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规律特点，深刻汲取安全事故教训，抓紧抓实安全防范管控各项措施，坚决筑牢安全生产堤坝，确保全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突出工作重点，加强风险管控

各项目要结合冬春火灾风险隐患专项整治及我局《关于切实加强冬季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要求，重点加强施工生活区、办公区、作业区、易燃易爆物品存放区和配电设施等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严禁在宿舍内私拉乱接、使用大功率电器和使用明火，加强乙炔、油漆、涂料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化品的使用、存储和处置，强化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配备，防止发生烟气中毒以及火灾等事故。突出深基坑、脚手架、高支模、起重机械等危大工程安全管理，严格危大工程方案编制、论证、审批、执行、验收等环节管控。强化恶劣天气安全防范工作，严禁极端恶劣天气强行组织室外施工作业。严格落实建筑工地烟花爆竹燃放管控工作，严禁在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

三、加大排查力度，确保隐患清零

各项目要持续巩固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进一步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制定节前安全检查计划，停工前对施工现场进行一次全面检查，重点关注危大工程、消防安全、临边洞口防护、危化品等关键部位、关键环节，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各属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掌握本辖区建筑工地停工情况及值守人员名单，对上报停工的项目进行抽查，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督促做好整改闭环，同时督促参建各方切实做好春节期间建筑工地安全管理工作，并严格落实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

四、强化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处置

各属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风险提示和安全宣传，及时传递预警信息，督促参建单位提前落实防控措施。各属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企业要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遇有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要立即上报，严格按程序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科学处置。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月25日

